

# 新北戶政電子報

## 五心戶政 股動你心

貼心. 細心. 愛心. 關心. 用心

發行機關: 新北市民政局

發行日期: 112年3月

期數: 089期



### 165反詐騙宣導

- ◆ 戶政事務所不會以電話語音或簡訊確認或索取個人資料，如果接獲不明戶政語音或簡訊通知，或自稱戶政機關（人員）之可疑電話，請先向戶政事務所查證或撥打165反詐騙專線，避免受騙。
- ◆ **海外打工陷阱多，出境前請打165反詐騙專線小心求證！**

## 案例分享

受監護宣告人○先生及其法定代理人至本所申請自然人憑證，法定代理人表示欲使用自然人憑證申請政府相關服務以及銀行開立帳戶，如能申辦將無須多次前往權責業務機關，對其較為便利，希望本所能協助申辦。

## 案例分享

### 建議處理方式

- 一、依據「**自然人憑證核發及管理作業要點**」第四點規定，憑證註冊窗口受理申請自然人憑證申請時，應查審驗下列事項：(一)申請人是否為本人親自辦理。(二)申請人是否為年滿十八歲之本國國民。(三) **申請人是否於本國設有戶籍且未受監護宣告**。
- 二、本案受監護宣告人○先生，由其法定代理人協同辦理自然人憑證，雖○先生意思表示明確，惟戶役政資訊系統顯示為法院判決確定之受監護宣告者，依上開規定，**受監護宣告者不得申請自然人憑證**，爰請其向法院聲請撤銷監護宣告，俟法院判決確定後，再行辦理。

# 戶政宣導

## 落實「人籍合一」、杜絕虛報遷徙

遷徙登記應以居住事實為依據，無居住事實不實申報戶籍遷入者，如經查確係虛報遷徙，依戶籍法第76條**可處新臺幣3000元以上9000元以下罰鍰**，並依戶籍法第23條之規定**撤銷遷徙登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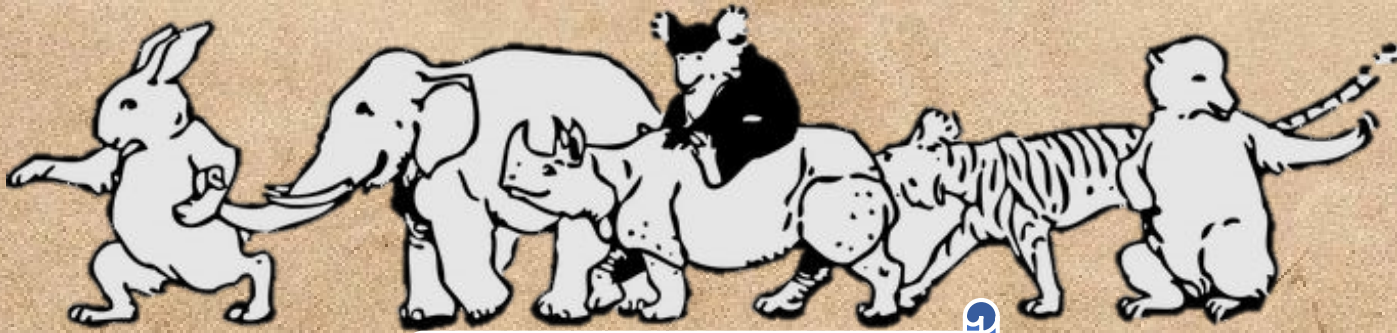
## 結婚登記

如有辦理結婚登記需求之民眾，建議可於結婚登記日**前3個辦公日內**，向戶政事務所辦理結婚登記，並指定結婚登記生效日，歡迎多加利用。

## 內政部線上申辦戶籍業務

配合內政部逐年增加開放戶政業務可跨縣市至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並推廣使用自然人憑證線上申辦多項戶籍業務（網址為<https://www.ris.gov.tw/app/portal/260>），歡迎多加使用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網址為<https://www.ris.gov.tw/app/portal/671>）線上預約系統，或致電戶政事務所先行預約申辦時段，以減少現場等候時間。





## 法令宣導

### 民法成年指南

- ◆112年1月1日起，依據民法第12條規定：「**滿十八歲為成年。**」18歲之國人即為完全行為能力人，其所為之法律行為，應負起相當之法律責任。

★ 詳細內容請見：

法務部-民法修正調降成年年齡專區：

<https://topics.moj.gov.tw/33020/>



### 民法修正後法條戶政相關規範：

- 1.第12條-滿18歲為成年。
- 2.第973條-男女未滿17歲者，不得訂定婚約。
- 3.第980條-男女未滿18歲者，不得結婚。
- 4.第1049條-夫妻兩願離婚者，得自行離婚。
- 5.第1050條-兩願離婚，應以書面為之，有2人以上證人之簽名並應向戶政機關為離婚。

# 婚育政策宣導

## 生育獎勵金

- ◆鼓勵本市市民生育意願，提升生育率，減緩少子化現象，並減輕家庭養育子女經濟負擔。
- ◆第1、2胎新生兒發放生育獎勵金新臺幣2萬元整，**第3胎（含）以上補助新臺幣3萬元。**

<https://www.ca.ntpc.gov.tw/home.jsp?id=3af0fb3ede4a9056#>

## 生育獎勵金

放寬新生兒出生日前10月，父or母戶籍地為**基隆市**、**臺北市**、**桃園市**者併計設籍於新北期間都可領取生育獎勵金。

111年新制  
幸福上路

皆可領取 生育獎勵金  
併計北北基桃設籍期間

放寬新生兒出生日前10月  
父或母戶籍地為基隆市、臺北市或桃園市者  
併計設籍於新北期間都可領取生育獎勵金

# 婚育政策宣導

## 生育津貼

112年1月起，新北市育兒津貼 & 托育補助 **取消排富限制**囉！



**新北市未滿2歲育兒津貼 & 托育補助**  
112年1月起 取消排富限制

照顧方式	兒童出生序	第1名兒童	第2名兒童	第3名以上兒童
育兒津貼 (本人照顧、非學公共 保育及托嬰中心)	兒童出生序	5,000	6,000	7,000
	公托	5,500	6,500	7,500
	學公共保育 及托嬰中心	8,500	9,500	10,500

★ 綜合所得稅率20%以上也可以申請囉！  
★ 未申請者，主動向戶籍地區公所提出申請

★ 合作聯盟：幼兒需設籍本市且父母母其中一方設籍本市，增額補助2,000至3,000元。  
★ 領向幼兒送托之托嬰中心或居家托育服務中心申請

領有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也能和育兒津貼或托育補助併領！

**補助資格**  
★ 設籍本市未滿2歲之兒童  
★ 托育補助及育兒津貼擇一領取

請洽 2960-3456  
 • 育兒津貼組 3678、3679、3680  
 • 托嬰中心組 3843、3870、3666、3872  
 • 懷孕組 3668、3673、3674、3871  
 2至未滿5歲請洽教育局育兒津貼專線2252-2395

## 社會局小爸媽服務方案

「未滿20歲懷孕服務及後續追蹤輔導服務方案」中載明服務對象為：

1. **未滿20歲**懷孕少女、其家屬及重要他人。
2. **未滿20歲**父母及其子女。

社會局小爸媽服務方案，不因民法修正成年年齡而變更。



20歲以下的年輕爸媽看這裡！

新北好日子 愛心大平台 | 到宅坐月子

**愛我，請你幫我**  
未成年懷孕諮詢服務

突然懷孕了，要怎麼辦？  
全國未成年懷孕諮詢  
0800-25-7085

新北市小爸媽備管中心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寶蹤路32巷1號2樓  
電話：02-29590517  
Line ID：ntc\_3y

我們為20歲以下的小爸媽準備了愛兒包，請盡快與我們聯絡，期待儘速將愛兒包送到您手上哦！

# 性別平等宣導

行政院  
Executive Yuan

廣告

## 每一個領域 都有妳的位置

|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 |



消除性別歧視是國際社會潮流。  
我國透過立法保障婦女在各領域的基本權益，  
讓婦女在社會上能夠平等參與、共治共決，  
獲得平等發展的機會，擁有屬於自己的位置。  
CEDAW上路，需要你我共同協力來成就性別平等的友善社會。

簡稱  
CEDAW

政府正推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更多資訊請上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http://www.gec.ey.gov.tw>

我國已於101年1月1日實施「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致力於各項法規及行政措施之檢討與改進，在政治、社會、經濟、就業、文化、教育、健康、法律、家庭、人身安全等各個領域，保障婦女獲得平等的發展機會，建立性別平權的幸福國度。

面對就業選擇  
別再讓性別偏見  
影響您的未來！



## 性別不是阻力

盡情發揮潛力

只要有夢想  
有實力  
你、妳都是職場達人



行政院  
Executive Yuan

更多資訊請上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http://www.gec.ey.gov.tw>



## 性別平等 從你我做起 ♀♂



